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Shanghai Henlius Biotech, Inc.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6)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重續國控經銷合作

吾等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並就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之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是否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向閣下提供意見。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之致股東通函（「**通函**」）第5頁至15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本函件構成通函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法博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上述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吾等亦謹請閣下垂注本通函第17頁至31頁所載的法博資本函件。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董事會函件所載的資料，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之條款及與之有關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吾等認為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的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批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及建議年度上限。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蘇德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力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hao Zha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董事會函件所載的資料，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之條款及與之有關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吾等認為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的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批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及建議年度上限。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蘇德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力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hao Zha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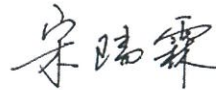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董事會函件所載的資料，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之條款及與之有關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吾等認為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的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批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及建議年度上限。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蘇德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力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hao Zha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董事會函件所載的資料，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之條款及與之有關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吾等認為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的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批准國控經銷框架協議（2025重續）及建議年度上限。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蘇德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力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瑞霖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hao Zha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